

2023 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奖补资金预算编制说明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定不移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根据教育法规政策、“十四五”规划，落实教育经费投入政策，促进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按照市区文件规定，保障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加大对普惠园扶持力度，同时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编制原则

坚持“依法依规、厉行节约、统筹整合、保障重点、提升绩效”的原则。

三、预算情况

根据《武汉市支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武教规[2022]1号）、《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武财教[2023]45号）、《青山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区级预算和 2023-2025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青财预[2022]228号）等文件精神，2023 年安排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预算 1,400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青山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提供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

2023 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00	一、财政拨款支出	1,4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经费拨款	1,400	(二) 教育支出	1,400
2. 纳入金库管理的非税收入		(三) 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四) 城乡社区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400	支出总计	1,400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青山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上级 资金	7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坚持学前教育的公益性、普惠性，鼓励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优质学前教育。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扶持普惠性民办园所数	≥30
			普惠性民办园奖补生均标准	一级及以上园 3000 元/年； 二级园 2400 元/年； 三级园 2000 元/年
		时效指标	普惠性民办园奖补资金预算执行率	≥90%
		成本指标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上限(月)	≤1200 元/月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	≥8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